

法律提示

Manuela António - 安文娜 大律師及公證員 | Lawyers and Notaries

2021年11月18日

取得葡萄牙國籍的問與答

一. 我於1980年在澳門出生，是否具有取得葡萄牙國籍的資格？

是的。任何人只要在1981年11月21日前（在葡萄牙國籍法仍在澳門生效之期間）於澳門出生，均具有取得葡萄牙國籍之權利。其必需在葡萄牙當局進行出生登記，不過，如沒有進行登記，則在某些情況下仍可向當局要求申請作出延遲登記。

二. 如果父母之其中一方有葡萄牙國籍，而其子女出生在葡萄牙境外（例如，在香港），是否仍有辦法取得葡萄牙國籍？

是的。葡萄牙公民的子女，只要其有在葡萄牙當局進行出生登記，則有權取得葡萄牙國籍。

三. 我是葡萄牙公民。我的配偶是否有資格通過婚姻獲得葡萄牙國籍？

是的。只要申請人的婚姻已經存續超過三年，根據修訂後的葡萄牙國籍法（2020年公佈）的規定，並且配偶符合某些要件。只要夫妻方育有一個（或多個）共同子女，並且子女已登記為葡萄牙公民，則能豁免申請人需認識葡萄牙語言及與葡萄牙社區存在緊密聯繫的要求。倘若夫妻之間沒有共同子女，則為着得到上述豁免，所需的婚姻存續期間將提升至六年。

取得葡萄牙國籍

根據2020年11月11日生效的《葡萄牙國籍法》第九修訂案（10月3日第37/81號法律），與葡萄牙公民締結婚姻但不認識葡萄牙語言或與葡萄牙社會沒有密切聯繫之人士，在其婚姻或事實婚姻存續至少六年的情況下，允許其申請葡萄牙國籍。

四. 我是葡萄牙公民的配偶，及長住在海外。為了通過婚姻獲得葡萄牙國籍，我是否需要精通葡萄牙語或證明與葡萄牙社會和文化的有密切聯繫？

不需要。根據最新公佈的《葡萄牙國籍法》修正案規定，只要滿足 (i) 婚姻存續至少三年及育有一葡萄牙國籍之共同子女，或 (ii) 沒有共同子女的情況下，婚姻存續六年以上。則不會因上述要件而拒絕葡萄牙公民之配偶通過婚姻獲得葡萄牙國籍的申請。

5. 如果我的父母之其中一方是葡萄牙公民而我在海外出生，為申請葡萄牙出生登記需要什麼文件？

當局要求之文件如下：

- (i) 閣下出生證書之葡萄牙語翻譯證書及需為其辦理國際加簽；
- (ii) 閣下葡萄牙國籍父母之公民認別證或護照的副本；
- (iii) 非葡萄牙國籍父母之身份證明文件 / 護照的副本；
- (iv) 父母結婚證書之葡萄牙語翻譯證書及需為其辦理國際加簽。

注意事項：

- a) 於澳門發出之文件(以葡萄牙文書寫) 不需要為其翻譯或辦理國際加簽；
- b) 視乎個別特殊案件，亦有可能需要遞交其他文件。

如婚姻存續超過三年並且配偶符合某些要件，則非葡萄牙籍配偶具有資格獲得葡萄牙國籍。為了享受對葡萄牙語和社區聯繫等要求的豁免，夫妻雙方必須至少育有一個共同的子女，並且孩子必須登記為葡萄牙公民。如沒有子女，則為取得此豁免所需的婚姻存續期限為六年。

6. 申請通過婚姻取得葡萄牙國籍需要什麼文件？

當局要求之文件如下：

- (i) 非葡萄牙國籍配偶（“申請人”）之出生證書，需為其翻譯成葡萄牙語及作國際加簽；
- (ii) 葡萄牙國籍配偶之出生證書；
- (iii) 申請人之身份證明文件 / 護照的副本；
- (iv) 葡萄牙國籍配偶之公民認別證 / 護照的副本；
- (v) 葡萄牙國籍配偶為申請人取得葡萄牙國籍而作之聲明書；
- (vi) 申請人之無犯罪紀錄證明（申請人自16歲後居住之任何地方）；
- (vii) 於葡萄牙作出之婚姻轉錄。

注意事項：

- a) 如果婚姻尚未在葡萄牙進行轉錄，則有必要在提交申請前完成相關轉錄；
- b) 如果婚姻存續不足六年（及超過三年），並且為了從豁免語言知識 / 與社會聯繫之要件，申請人必須提供一個或多個共同子女的葡萄牙出生登記；
- c) 於澳門發出之文件（以葡萄牙文書寫）不需要為其翻譯或辦理國際加簽。

對於任何關於取得葡萄牙國籍之解釋或資訊，請透過電郵 (info@mantonio.net) 或電話 (+853 28591592) 聯終本律師事務所。我們非常樂意提供協助

法律提示

Manuela António - 安文娜 大律師及公證員 | *Lawyers and Notaries*

本提示之分派範圍有限，及其所表達之資訊僅用作一般目的，不能取代特定案件中之法律意見。

聯絡方式

澳門 宋玉生廣場411至417號 皇朝廣場15樓D至H座

電話: +853 28 591 592 / 128
傳真: +853 28 345 678
info@mantonio.net
www.mantonio.net